



# 教育重要政策 BYOD



# 學生自備載具(BYOD)到校學習計畫

## Pilot Testing

四校試辦BYOD  
陽明高中、永春高中、  
仁愛國中、南港國小

## Rule out

110學年度第2學期  
擴大實施  
目標320班

## Rule in

110學年度第1學期  
市立高中職  
目標160班實施

## Force

111學年度  
市立高中職33校  
全面實施

Pilot Test

Rule In

Rule Out

Force

# 109學年度試辦成果

109學年度籌劃學生自攜載具到校學習(Bring Your Owen Device; BYOD)試辦計畫**參與人數305人**，**學生自備載具比例達60%**，高中職學生攜帶筆記型電腦或有含鍵盤之平板電腦、國中小學生以平板電腦為主，

**高中使用資訊教學每週15~20節**(研究方法、專題製作、跑班選課居多)因載具屬學生自己，除能培養自主學習能力外，在學習當中同步記錄學習歷程。



## 結論



相較學校公用載具，自備載具更能適性化安裝設定學生個人學習所需軟體工具，更有利學校推動行動自主學習。



# 實施原則

- (1)參與學校班級至少3班
- (2)班級家長同意參與度90%
- (3)學生自備載具率達70%

校務會議 或  
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校內會議  
一致通過

提交  
資訊教學計劃

學校訂定  
配套措施

實施對象  
市立國小五年  
級以上至  
高中職二年級  
以下學生

每校至少  
3班  
班級意願度  
達90%

使用線上教學資源平台(60%)  
計畫完整度(30%)  
教學互動性(10%)

學生自備載具到校基本規格  
學生自備行動載具管理  
校園載具借用流程  
行動載具充電站使用規範....

# 配套項目

## 行動載具充電站



設置參與學校行動充電站、班級上鎖置物櫃以滿足學生臨時充電及載具保管需求

## 班級上鎖置物櫃



教師透過大尺寸觸控螢幕、行動載具與臺北酷課雲等線上平臺進行多元教學，學生可達到良好的學習模式

學生自備載具更能適性化安裝設定個人學習所需軟體工具及同步製作學習紀錄

# 補助標準

補助項目	3-5班 	7-9班 	全年級 或10班(含以上) 
大尺寸液晶觸控式顯示器	依參與班級數提供每班1臺		
行動載具充電站	1座	2座	至多3座
班級上鎖置物櫃	依參與班級數提供每班1座		
提升校園資訊設備或軟體	X (教育局每年已編列各校軟體費)		每班補助1萬元· 每校至多補助27萬元·
依據學校參與班級數核給補助項目與相對額度			

## 本局額外補助學校

100T雲端空間

防毒軟體

Office作業系統

行動載具管理系統(MDM)



- 便於學校統一派發教學用軟體
- 避免學生不當使用載具
- 防止學生載具遭到惡意病毒感染
- 教師可透過管理系統了解學生載具學習情形

# 推展目標



逐步落實推動「行動學習 智慧教學」

110-1學年度目標

參與班級數  
**160班**

110-2學年度目標

累積  
參與學校數

**26校**

累積  
參與班級數

**320班**

高一、高二班級實施BYOD比率 30%

111學年度目標

高一、高二班級實施BYOD達100%



謝謝聆聽  
敬請指導

